

中德国际学院关于做好 2024 届本科毕业生 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相关文件要求和《上海理工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实施办法》文件精神，根据上海理工大学《关于做好 2024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为做好我院 2024 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以下简称为“推免生”)工作，经过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条件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怀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诚实守信，模范遵守校纪校规，在校期间未受任何处分。
2. 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创新意识、创新能力较强，专业素养良好。第一至第六学期修读课程的累计平均绩点在 3.00 及以上。成绩排名在专业前 50%。
3. 英语国家六级（CET6）等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4. 身体健康。

二、推荐名额

教育部今年下达我校的名额为 280 名。以我校下达我院具体名额为准。

三、推荐免试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推荐免试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陈琦、范正飞 副组长：徐芳

组员：沈建强、崔建昆、郭健全、苗朋朋、刘颖君

学院推荐免试监督工作小组，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司呈勇

组员：张冰、刘贝贝

四、推荐办法

经本人申请，学院按照择优推荐原则，确定推免生的名单和推荐次序。在满足第一条“推荐条件”的前提下，推荐免试生按照 80%课程学习绩点、10%学生素质评价及 10%科研和创新的权重，由学院推荐免试工作小组计算决定排序名单。（成绩计算方法见附件）

五、注意事项

本办法未涉及的内容，参照学校教务处和研究生院相关文件执行。请查阅校园网：
<http://jwc.usst.edu.cn/>

解释权归中德国际学院推荐免试工作小组。

六、申诉联系方式

刘颖君老师 电话：021-55271579 邮箱：zminey@163.com

上海理工大学中德国际学院

2023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推免排名成绩计算方法详见

1) 绩点分值由绩点转化为百分制成绩，乘以权重 80%，得到分值；绩点转化百分制方法： $\text{绩点} \times 10 + 50$ 。

2) 学术及创新成果获奖按照下表进行加分。百分制归一后，再乘以权重 10%，得到分数值。原则上团队奖励中个人得分按照排名顺序比例依次为 10:6:4:3:2，排名 5 名以后的个人不计分；团队获奖中如排名不分先后则个人得分平均分配。奖励得分不可顺延或转让。各类大赛及奖项分值如下表：

项目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赛	25	20	15	10
省部级大赛	15	12	8	5
校级	4	3	2	1
发明专利	12			
实用新型专利	8			
论文	A类以上12, B类8, C类4			

3) 学生素质评价分值由学生大学入校以来个人所获校级及以上荣誉确定。市级及以上荣誉每项加 5 分，校级荣誉每项加 1 分。为表彰征兵入伍学生爱国荣校贡献，退伍学生另加 2 分，部队中获得的嘉奖及优秀义务兵等荣誉视为校级荣誉。通过歌德学院 B2 考试（或德福考试）加 2 分。百分制归一后，再乘以权重 10%，得到分数值。

4) 每个学生取得三项总分后，按成绩排列，按照专业推荐名额排序推免。如符合条件人数不足专业推荐名额，按全院总评成绩排名从高到低补录。